

河 源 理 工 学 校

河工校[2017]16号

关于成立河源理工学校学术委员会的通知

各科室、各教学部、各专业群:

根据国家有关教育法规的要求,为适应学校建设与发展需要,进一步完善学校内部管理结构,加强学校专业建设和学术管理,不断提高学校教育教学、科研水平、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与创新能力,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,成立河源理工学校学术委员会,并以学术委员会作为校内最高学术机构,统筹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、审议、评定和咨询等职权。学术委员会成员如下:

主任委员:邓伟昌

副主任委员:罗捷、邓小文

专职委员:韩锋平、蓝精卫、马水平

曾宪基、王为国、缪展辉

委员:匡洪文、潘楠、欧阳磊、伍培林、朱小伟

潘万林、王礼刚、王伟、何碧海、翁云华

周德新、钟小辉

候补委员:伍懿君、许彦佳、邱雪红、张越、张水珍

特邀专家:叶恩胜(河源理工学校副校长)

刘翠梅(河源理工学校副校长)

黄常练(河源理工学校工会主席)

张 萧（河源理工学校党总支副书记）

特邀专家还有广州交通运输学校校长刘建平、河职院工商管理学院院长俞彤、惠州旅游学校张国龙博士等兄弟院校专家和企业高管与技术骨干。

学术委员会下设教育科学研究规划委员会，成员名单如下：

主 任：罗 捷

副主任：邓小文

成 员：黄华添、韩锋平、蓝精卫、马水平、钟小辉
曾宪基、江国龙

评 委：根据校级课题研究方向，除在从上述成员中选择外，还将从学校行政领导和教学部骨干教师中临时遴选评委。

学校学术委员会将遵循学术规律，尊重学术自由、学术平等，鼓励学术创新，促进学术发展和人才培养，提高学术质量，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地履行职责，保障教师在教学、科研和学术事务管理中充分发挥主体作用，促进学校科学发展。

特此通知

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

主题词：职业教育 教育科研 机构 通知
